# 全國學生攝影故事競賽徵選辦法

#### 一、活動宗旨:

第七屆《長青生活節》全國學生攝影故事競賽,靜宜大學以韌性的實力,持續提升公民參與 及社區營運,並強化對高齡社會議題的認識,善盡社會責任的實踐,共築利他與自利的美好 願景。

#### 二、主辦單位:

靜宜大學、臺中市沙鹿區興安社區發展協會、臺中市沙鹿區晉江社區發展協會、臺中市清水 區南社社區發展協會、臺中市梧棲區草湳社區發展協會。

#### 三、參賽資格:

全國具有中華民國教育部學籍的學生(含研究所、大專院校、國高中職學生)務必簽署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」,未成年(未滿 18 歲)須併同法定代理人簽屬。

【備註:外籍生另須回傳「居留證」電子檔;陸生另須回傳「出入境許可證」】

#### 四、攝影主題:

『開麥拉!攝「銀」展!』·請以「長輩」為主軸·拍下長輩與家人朋友的互動或長輩於日常生活、宗教信仰、興趣娛樂之中的樣貌·紀錄長輩的幸福時刻·留下最溫暖的風景。

## 五、活動時程:

活動階段	活動項目	活動期程	活動說明
第一階段	徵件期間	113年04月15日至	投件者請於期程內填妥表單及附件資料·並將作品 原檔寄到 yesido.pu@gmail.com (靜宜大學-教發中心-學習創新組)
第二階段	評審評選	113年09月07日	由主辦單位媒合之評審委員團進行評選,選出 20 件入圍作品。含前三名、優選、佳作 (除佳作之外,每人限得一獎)
第三階段	獲獎公告	113年09月30日	得獎資訊詳見《長青生活節》粉絲專頁 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ice99years/
第四階段	長青生活節	113年10月19日	■ 實體展覽 20 件作品 ■ 入圍獎狀 20 件作品將以寄送方式發放

## 六、參賽方式

請於 113 年 09 月 06 日(五)前繳交「一張照片」加「250-300 字短文」。

步縣 1	Google 表單報名,填寫基本資料。網址: <a href="https://reurl.cc/09Xdo6">https://reurl.cc/09Xdo6</a>
步驟 2	至「長青生活節」粉絲專頁按讚,並請詳閱徵選辦法,以及關注後續訊息公布。 粉專網址: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ice99years/
步驟 3	下載附件表單,填寫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」,並拍照或掃描繳回。未成年須 併法定代理人簽署。
步驟 4	將「攝影作品原始檔案」、「圖文作品表」、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」mail 至 yesido.pu@gmail.com 檔名請敘明投稿作者、作品名稱、拍攝時間。 (檔名:攝影競賽-孫小美-回憶的櫥窗-20240529)。
步驟 5	「一張照片」(解析度 1,000 萬畫素以上)加「250-300 字短文」。
步驟 6	收件截止日期:113年09月06日(五)下午5時止。

※「圖文作品表」、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」請至 https://reurl.cc/ZrgnxM 下載。

#### 七、參賽須知:

- 1. 參賽攝影作品須為數位相機拍攝之 1,000 萬畫素以上。
- 2. 每件作品電子檔格式需為保留原始拍攝 EXIF 資訊之 JPG 檔案,檔名請敘明投稿拍攝作者、作品名稱、拍攝及創作時間。

(檔名:攝影競賽-孫小美-回憶的櫥窗-20230529)。

- 3. 參賽作品以原創影像及文字為限,每位參賽者參賽作品至多可投稿 3 件(除佳作之外,每人限得一獎),請詳填「Google 表單報名表」並且填寫掃描回傳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」。
- 4. 作品須為一次拍攝,僅可調整亮度、對比度、色彩飽和度、銳利度;不得連作、抄襲、 拷貝、裝裱、加色、重曝、疊片、改造、格放及合成(包括增加或減少原始影像的元素)。相機廠牌不拘。
- 5. 參賽作品須為原始創作之作品,不得有冒借、抄襲、拷貝、仿冒之行為,違者遭受檢舉 則將公佈取消資格,並追回獎狀、獎金等,遺缺不予遞補。如為二人以上之共同創作, 應由全體作者簽署參加表,若由單一作者代表簽署時,該簽署之作者保證已通知其他共 同著作人本徵件辦法之條款,並經各共同著作人授權代為簽署。
- 6. 參賽作品須為本人拍攝,應符合攝影主題、指定拍攝期限及收件規格之合法作品,不違反善良風俗,且以未經參加其它比賽得獎或未公開發表之作品(「公開發表」之定義:平面出版、公開展覽、其它攝影比賽得獎之作品;但不包含個人網站例如:部落格、臉書等貼圖、學會團體內部刊物發表鼓勵性無償之作品);如有著作權與年限之爭議,參賽者負舉證之權利與義務,並對主辦單位之判定,參賽者不得有異議。

## 八、獎勵:總獎金 54,000 元/最高獎金 10,000 元

(國)高中職組 <sup>,</sup> 評選 10 組					
獎項	人 數	獎 勵			
第一名	1	新臺幣 10,000 元・獎狀乙紙			
第二名	1	新臺幣 7,000 元·獎狀乙紙			
第三名	1	新臺幣 3,000 元,獎狀乙紙			
佳作	7	新臺幣 1,000 元,獎狀乙紙			
大專院校組,評選 10 組					
9名 TH					
獎項	人 數	獎 勵			
第一名	人 數 1	<b>獎 勵</b> 新臺幣 10,000 元・獎狀乙紙			
第一名		新臺幣 10,000 元·獎狀乙紙			

- 每位參賽者皆寄送參賽證明電子檔。
- 每組入選前 10 名即獲獎金、獎狀。

## 九、評審標準

- 1. 敘事能力(佔35%):影像及文字綜合創作評分。
- 2. 主題設計(佔25%):參賽作品題材構思及原創性評分。
- 3. 攝影技巧(佔20%):光影及取景構圖等技巧優劣評分。
- 4. 寫作技巧(佔20%): 文體創意、風格、層次、意象等技巧評分。

## 十、附則

- 1. 參賽作品如有違反規定或發現與其他任何攝影比賽之得獎作品雷同,除不予評審外,如 有涉及侵權,參賽者並應自負侵權責任;若領獎後經查違反上述規定,則取消得獎資格 並追回已領之獎狀、獎金,並公告於主辦單位網站,所缺名額不遞補。
- 2. 参賽作品若涉及著作權、肖像權等法律問題,一經發現或經他人檢舉屬實,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項,獎項不予遞補,如涉有爭議、違法或致損害其他第三人或主辦單位時,均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與賠償責任,與主辦單位無關。如有著作權與年限之爭議,參賽者負舉証之義務,並對主辦單位最後之判定不得有異議。

- 3. 得獎作品,著作權屬作者所有,版權則由主辦單位所與作者雙方共有,主辦單位(與策劃執行單位)有宣傳發表、製作廣告、商品、贈品、媒體刊登、雜誌報導等權利,不另給酬。
- 4. 参賽之作品若遇不可抗力之災害及意外事故所造成之損失,主辦單位恕不負賠償之責。
- 5. 活動相關網址

## (1) 靜宜大學-USR 建構具韌性的幸福銀髮生態圈-教發學創組

粉絲專頁網址【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puyesido/】

## (2)長青生活節

粉絲專頁網址【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ice99years/】

## 十一、 活動洽詢

聯絡單位:靜宜大學教學發展中心學習創新組

聯絡地址:臺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七段 200 號(宜園餐廳三樓 iDO 培力基地)

聯絡信箱:yesido.pu@gmail.com(尤冠傑)

聯絡電話:04-2632-8001 #17182 (尤冠傑)